

二人同行

於是二人同行，來到伯利恒(得一：19)

兩代三寡婦：一個婆婆，兩個寡媳，在摩押地舉目無親，生活很難過下去。

這個家庭的困境，於十年前開始。猶大地的饑荒，使以利米勒和拿俄米夫婦，撇下伯利恒的產業，往摩押地寄居。神應許之地，並不是與苦難絕緣的樂園，並不像“亨通神學”所應許的那樣。生活的困境，使人傾向摩押肥沃豐美的土地，當然準備接受信仰上的調適；只是神的兒女，即使在苦難中，也應該有不同的表現。

這一家四口到摩押地後，以利米勒就死了；兩個兒子瑪倫和基連，卻漸長成，各娶了摩押女子俄珥巴和路得為妻。可惜好景不常，兩個兒子先後離世。(得一：1-5)

拿俄米聽到消息，猶大地有豐收了，就起身要回故國去。因為拿俄米是個不自私的人，愛心關懷，使兩個媳婦對她戀戀不捨，願意跟她同去。這對於需要服侍的婆婆，自然是好事；因為瑪倫和基連的名字，是“軟弱”和“憔悴”的意思，自幼多病，又遇饑年逃荒，纏綿多病；但兩個媳婦對他們服侍得很好，“恩待已死的人”(得一：8)。拿俄米感激他們，但想到兩個青年女子的前途，實際生活的需要，從實給他們說，自己實在已無積蓄，也沒有兒子可以繼娶他們，就給他們祝福，要他們回去，可以別嫁新夫。

兩個賢良媳婦，到底是有差別的。二人聽到拿俄米的話，都放聲大哭起來。俄珥巴哭過了，拭乾眼淚，與婆婆親嘴，就走上回頭路。“只是路得捨不得拿俄米”(得一：14)。二人同樣受過拿俄米的愛，同樣知道婆婆所事奉的耶和華，但所作出的決定不同。路得說：

“ 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。你往哪裡去我也往那裡去；你往哪裡住宿我也在那裡住宿；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；你在哪裡死我也在那裡死，也葬在那裡。除非死能使你我相離，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降罰於我。 ” (得一：16,17)

這不是空虛的壯語，路得都完全以行動實現，因為她實在相信接受了耶和華作她的神；只是她不信拿俄米所說的話：是“ 耶和華伸手攻擊我 ” (得一：13)，堅心跟隨，二人同行。